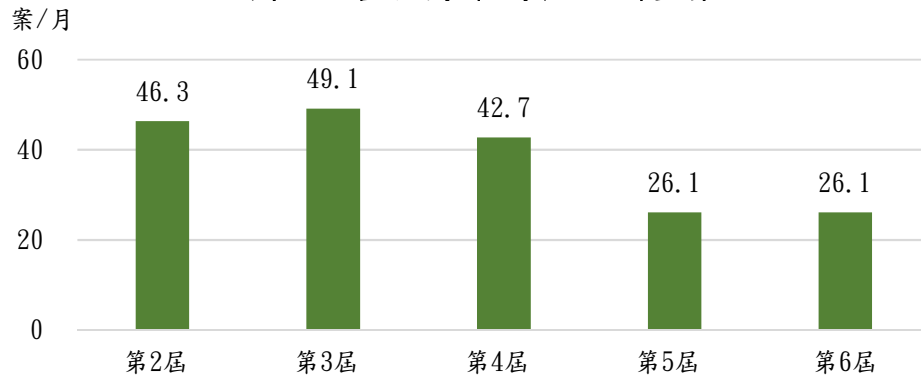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調查案件變動分析

監察院依憲法、監察法等行使調查權，82年2月至112年7月共核派調查案件12,770案，平均每月核派39.4案，各屆月平均核派調查案數以第3屆49.1案為最多，第5、6屆約26案居末。

圖1 各屆月平均核派調查案



自第4屆起建置案件類別分類，97年8月至112年7月審議通過調查報告計5,531案，以內政及族群類占25.7%為最多，其次為司法及獄政類占14.5%，教育及文化類占13.5%再次之。

圖2 調查報告案件類別

